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3月1日，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石爱萍女士、朱平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朱平先生自2019年1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，未买卖公司股份。自2020年5月副总经理离任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，朱平先生分别于2020年10月9日和2020年12月17日买入公司20,000股股份和22,200股股份，并于2021年1月8日卖出上述42,200股股份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朱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为股东上海铮翔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有限合伙人（出资占比0.89%）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石爱萍女士和朱平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副总裁的任职资格、经验和能力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日

简历

石爱萍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75年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任壳牌（南京）财务负责人、百安居（江苏城市）财务负责人。2014年10月至今任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南京市雨花台区政协委员、南京市雨花台区工商联执委。石爱萍女士为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南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有限合伙人（出资占比2.92%），除此之外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6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4条规定之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朱平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78年生，本科学历。2001年至2004年担任九五资讯产业有限公司客服主管；2005年至2007年担任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培训主管；2008年至2010年担任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部门经理；2010年至2011年担任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运营经理。2011年起参与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业务筹建，2012年起就职于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任助理总裁；2019年1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。朱平先生为股东上海铮翔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有限合伙人（出资占比0.89%）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6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4条规定之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